

河南省开封市政法委副书记张振国参与迫害的更多情况

【明慧网】（明慧网通讯员河南报道）明慧网于今年八月六日发表了《参与迫害-广东、河南等地三名中共官员遭恶报》一文。文中提到河南省开封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张振国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查。这里是补充张振国在尉氏县、兰考县、开封市任职期间当地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部分情况，张振国对这些迫害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

一、一九九八年四月至二零一二年一月，张振国历任尉氏县公安局副局长，公安局党委副书记、书记，公安局政委、局长。期间当地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部分情况如下：

◎二零零五年七月十三日中午，正在自己家中午休的尉氏县法轮功学员田兆花，被尉氏县防暴队恶警（有6、7人，是县610指使防暴队的干的）绑架，恶警们非法抄家并拿走了田兆花的大法书籍，炼功音乐磁带和法轮功真相资料等。同时，田兆花的未修炼的丈夫牛某也遭恶警绑架（牛某第二天被放回）。

◎二零零六年六月下旬，尉氏县法轮功学员王风琴、韩慧莲为了让西万村村长高学义了解中共的历史、现在和未来，出于好意当面给了高学义一本《九评共产党》，而后高学义就把《九评共产党》交给了西万村支书胡书政。高、胡二人不但不领情，反而向张市镇派出所所长举报，结果造成大法学员王风琴、韩慧莲被尉氏县恶警非法关押在尉氏县看守所迫害。

◎二零零七年八月上旬，尉氏县法轮功学员袁英豪被尉氏县公安局恶警绑架并抄家。后被非法判刑五年，被非法关押在新密市监狱。

◎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一日，尉氏县永兴镇法轮功学员秦桂梅与冯秀云发真相资料时被不明真相的人



举报后，被永兴派出所绑架，每人被敲诈四千元人民币才放人。

另外，在前一、二个月永兴镇台子岗村法轮功学员简凤兰、冬菊二人在发真相资料时被永兴派出所绑架，后被送到县拘留所，十多天后，每人被罚一万元才放人。

◎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二日，尉氏县法轮功学员卢月梅、张桂英在发放真相资料途中被恶警绑架，后被关在尉氏县看守所。恶警当天夜间抄了张桂英的家。二十多天来，家属多次要见人，不让见人。反而多次给家属及法轮功学员亲友打电话要钱，扬言不拿多少千元不让见人。

在二零一一年七月，尉氏县法院，对二位老年妇女非法判刑（张桂英，五十九岁；芦月梅，六十岁）三年半。判刑的借口是她们修炼法轮功，讲法轮功真相。他们被非法关押在河南新乡女子监狱。

二、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九年六月（或七月见附注），张振国历任兰考县副县级侦查员、副县长、公安局局长、兰考县委政法委书记。期间当地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部分情况如下：

◎二零一九年四月十日，兰考县委常委、政法委书记张振国，在兰考县为新任政法委员上“反邪教”（中共才是真正的邪教）课时公开诋毁法轮功。

◎二零一五年十月十二日，中原油田三公司（河南省开封市兰考

县石油基地）职工刘玉宝、吴建玲、张启荣，被兰考县公安局国保大队队长张文学等人从家中绑架，并抄家，刘玉宝家里的打印机、电脑、刻录塔及光盘和大法资料等被抢，警察说是因为诉江（起诉迫害法轮功的元凶江泽民），说写个保证就可以回家了。吴建玲和张启荣被非法行政拘留，非法关押在兰考县拘留所15天；刘玉宝被非法刑事拘留，目前仍被非法关押在兰考县看守所。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上午十一点左右，兰考县谷营乡西张集村十二组女法轮功学员卜彩在班上被兰考公安国保劫持，在兰考县九龙大酒店被强迫洗脑，该洗脑班共非法关押五名法轮功学员。

◎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消息，河南兰考县城关乡姜楼村大法学员段国兴遭绑架，同时被绑架的还有同村黄姓男大法学员。

三、二零一九年六月后张振国任开封市委政法委副书记，当地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部分情况：

◎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一日，李章喜在旧货市场，讲真相、发真相小册子，被恶意举报、绑架。二零二零年四月，李章喜被非法判刑四年。李章喜不服判决，提起上诉，被驳回，维持原判。二零二一年四月十六日，李章喜被送往郑州新密监狱。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六日上午九点多钟，开封市法轮功学员耿金梅在市妇幼保健院附近发真相资料时，被不明真相的人举报，现被关押在顺河区宋门派出所，警察于当天下午抄了耿金梅的家。

◎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五日，在河南新乡市女子监狱被迫害的开封市法轮功学员刘青英回到家中，可是，开封市公安局国保大队、顺河区片警等继续到她家中骚扰，要

求刘青英缴纳在狱中八、九年的“生活费”约十万元。提出要和刘青英“合影留念”，被刘青英严词拒绝。刘青英出冤狱以来，她赖以生存的退休养老金一直没发。她以捡垃圾桶里的食物、菜市场里别人丢弃的菜叶为生计。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七日，开封市法轮功学员刘红、陈秀梅被绑架，后刘红机智正念走脱，但恶人又到其儿子工作单位绑架她的儿子，目前在派出所非法关押。陈秀梅被送看守所，但因其血压高达200多，看守所拒收。无奈之下，将陈秀梅送到开封市东郊第二人民医院，警察每天24小时三班倒轮流看管陈秀梅，不准睡觉。

◎二零二零年五月下旬，开封法轮功学员高静、王莹、郭小六被开封市示范区公安分局绑架，至开封市通许县看守所迫害，后被非法转至开封市看守所迫害。

在看守所，长达一年的身心摧残迫害中，高静、王莹、郭小六三人被迫害致生命垂危，二零二一年四月，开封市顺河回族区法院非法开庭，对法轮功学员高静、王莹、郭小六非法判刑。

◎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早上，开封市七十多岁的老年女法轮功学员冯平，被中共邪党警察绑架并抄家，冯平坚定地抵制迫害。自始至终就是慈悲地讲清真相。约中午时间被家人接回。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一日左右，又一名七十多岁的开封市女法轮功学员杨静芳，被不知名的中共邪党警察非法抄家绑架走。大约两天后由于身体原因看守所拒收。被家人接回。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六日，开封市北郊乡派出所副所长赵朋辉

绑架、抢劫七旬法轮功学员信春婷老太太后，继续骚扰、恐吓她。二零二二年一月十八日，赵朋辉还带领检察院的三个人给老人录口供、企图进一步构陷她。同时赵朋辉等警察还对她女儿一家人施加压力，威胁、恐吓、骚扰他们。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上午，法轮功学员曹徽，女，三十多岁，因生孩子在医院住院，被绑架到金明池派出所。中共不法人员非法抄家，又到其婆婆家进行骚扰。

在曹徽生孩子还没有满月的情况下，被送进拘留所非法关押7天。更残忍的是，警察把照看她的母亲和她的婴儿从医院骗出来，强行送到高铁上，让她母亲抱着刚满月的婴儿在她将要出来的前一天，回她的老家，胁迫她丈夫的工作单位将其丈夫辞退，并威胁他们的房东不要租房给她。

◎二零二二年九月十八日上午，开封市法轮功学员张军建被辖区民警韩运周敲开家门，在被要求出示合法证件：警官证、工作证、执法证的情况下，未出示任何有效证件强行拍照骚扰。

◎二零二三年三月八日上午十点左右，开封市法轮功学员路莹，在回家的路上，被开封市新门关派出所警察劫持，并被以宣扬“封建迷信”、“利用会道门危害社会”为由，非法行政拘留十天。

◎开封市法轮功学员张桂梅女士，遭受中共多年的骚扰、非法录像照相、恐吓威胁、绑架、非法判刑等迫害，于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十四日含冤离世，终年七十四岁。

张桂梅居住在开封市禹王台区菜市派出所辖区。二零二一年，张桂梅发救人的真相册子，被不明真相的人诬告，被开封市顺河回族

法院非法判三年六个月、勒索罚款五千元。由于身体原因，张桂梅被“监外执行”。

从此以后，张桂梅经常遭受中共邪党人员的骚扰、非法录像、非法照相、恐吓、威胁，一会儿说把她送进监狱，一会儿说要搜走她的《转法轮》书，一会儿说要拿走她炼功用的播放器。就这样，张桂梅的身体进一步恶化，还经常摔跤，家人就把她送到了养老院。张桂梅在养老院的两个月内，还遭开封市禹王台区菜市派出所警察王亚楠（女，三十多岁）领一帮人继续骚扰、非法录像照相、恐吓威胁，直至张桂梅离世。

◎开封警察绑架、关押、非法边控法轮功学员蔡巧玲。开封市顺河区国保大队、通许县公安局国保大队警察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无故绑架法轮功学员蔡巧玲女士，安加无理罪名将她非法拘留十三天，而后又以“偷越国境”等的荒唐罪名对她实施边控，不许她办理护照。蔡巧玲女士于二零二一年九月起向开封市政府投诉通许县公安局的违法行为，维护自己作为公民的合法权利。

附注：

张振国的公开履历最后一项是：二零一二年八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任兰考县副县级侦查员；二零一三年十一月至今兰考县副县长。可他以兰考县委政法委书记身份出现在公开场所是在二零一九年五月，而在二零一九年八月新的兰考县委政法委书记出现在公开场所。因此推测张振国的职务变动是在二零一九年六、七月份（以真实的情况为准）。◇

迫害法轮功 全网禁网 法网难逃

走近法轮功

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是由李洪志先生于1992年5月传出的佛家上乘修炼大法，以“真善忍”为根本指导。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对稳定社会、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

至今已弘传100多个国家和地区，法轮功的书籍被译成40多种语言出版发行。李洪志先生和法轮大法获得各国政府各类褒奖、支持决议案和信函超过5800多项。“真、善、忍”的信仰得到了世界各族裔民众的爱戴和尊敬，但却在中国大陆一地受到残酷迫害。◇

